

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的监管要求以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报告期内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加强内部控制和财务报告审计监督，完善内控体系和提高会计信息质量等方面，勤勉尽职的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。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共召开了 4 次会议，每次与会的委员人数、议事程序均符合相关要求。在历次审计委员会会议上，委员们皆勤勉尽责的审议各项议案，体现了良好的专业性与独立性，并发表了如下主要意见建议：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规范相应会计核算，配合前、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完成交接工作，为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奠定良好的内控环境和机制，同时确保对外披露信息的准确性、规范性；内审应提高工作质量和发现问题的能力，从总行管理层面开始抓执行，通过督促整改、严肃问责、绩效考核等手段，促使审计在同类型审计项目发现的问题趋于稳定或减少，提升内部控制的健全性和有效性。

除通过正常的会议渠道与经营层进行沟通外，审计委员会按照年度工作计划审议审计工作情况、专项审计报告、开展财务报告审计情况评价、审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，并组织了关于农商行如何科学设计绩效考核体系的专题调研活动。日常不定期就本公司审计、财务、合规与风险管理、业务发展等事项与相关部室进行现场交流与沟通，对财务报告编

制、内外部审计、专题调研等过程中发现的主要情况和问题，及时通过专门委员会会议形式向董事会和经营层提出意见建议。2023 年因前任会计师服务期限原因需要更换会计师事务所，审计委员会全程监督了更换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工作，并发表独立意见。对中标机构的专业胜任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、诚信状况及独立性等进行审查，出具审查意见。就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交接事项给予充分关注，参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交接会议，跟踪相关事宜后续落实情况。在定期报告编制期间，与外部审计机构及上级监管单位保持了充分、良好的沟通与交流。2023 年度审计委员会 3 名委员的工作日均符合监管要求，其中主任委员 26 个工作日。

2024 年，审计委员会将继续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法定职责，勤勉尽职，恪尽职守，提供专业审议意见，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保障。

2024 年 4 月 24 日